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15日上午在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9668号华润置地大厦B座35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9月10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其中董事孙越南、吴建新、翟晓平、林卓彬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郭晓群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及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董事认为：本次佳兆业集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多彩互动广告有限公司及张冰先生为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宜，旨在支持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且担保费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郭晓群先生、孙越南先生、翟晓平女士及吴建新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佳兆业佳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9 月 15 日